

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成立山东分公司和河南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拓展市场的考虑，2018年3月20日，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东方新星”或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山东分公司和河南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批。本次成立分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成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名称: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

分公司性质: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营业场所: 青岛市黄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辛安开拓路 277 号 25 栋 2 单元 1103

经营范围: 地理信息系统工程(测绘资格证书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); 承包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,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; 销售化工产品; 工程勘察设计; 工程管理服务; 施工总承包; 专业承包; 工程监理;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、设计、监理; 工程测量;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; 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; 工程咨询; 技术开发; 测绘服务; 销售建筑材料; 机械设备租赁。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 开展经营活动; 销售化工产品、测绘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

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分公司负责人：程建勇

上述成立情况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内容为准。

2、名称：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

分公司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营业场所：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与信息学院路爱特中心 2912

经营范围：地理信息系统工程(测绘资格证书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)；承包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；销售化工产品；工程勘察设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施工总承包；专业承包；工程监理；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、设计、监理；工程测量；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；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；工程咨询；技术开发；测绘服务；销售建筑材料；机械设备租赁。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销售化工产品、测绘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分公司负责人：张凯

上述成立情况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内容为准。

三、成立分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为开拓山东与河南市场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成立以上两家分公司。分公司设立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，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，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0 日